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开新能

股票代码：600821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2区1号楼2801,2901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2区1号楼2801,2901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增加（因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导致持有的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金开新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金开新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7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8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股份增减计划.....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9
二、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9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1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4
一、备查文件	14
二、备查地点	14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金开新能、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司	指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用技术国际	指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本次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股 A 股股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简介

信息披露义务人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BLJWLW2F	
法定代表人	康虎彪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22-05-05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 2 区 1 号楼 2801,29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 2 区 1 号楼 2801,29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2-05-05 至 长期	
通讯方式	010-63348631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0%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康虎彪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	中国	中国	否
高 瞻	男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王艳明	男	董事、党委副书记	中国	中国	否
李 敢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中国	否
陈 明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否
刘春伟	女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否
刘 晶	女	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否
陆卫军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否
武 艺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中国	否
马 杰	男	董事会秘书	中国	中国	否
王宏新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由海燕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吴子华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马健峰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官玉良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陈盛光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王亚良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陈建平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胡 凌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的良好预期及长期发展支持，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00,000,000 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910号）的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了460,906,950股新股。2022年10月28日，通用技术国际与公司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认购本次发行股份100,000,000股。

二、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二）认购数量、认购价格及认购方式

1、认购数量

乙方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100,000,000股。

2、认购价格

每股价格为人民币5.85元。（定价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22年10月18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5.33元/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和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认购对象并进行配售。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以全部有效申购的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85元/股。）

3、认购款总金额

乙方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金额总计人民币585,000,000.00元。

4、支付方式

收到《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缴款通知》（下称“《缴款通知》”）后，乙方应按照《缴款通知》载明的支付金额与支付时间向指定的缴款专用账户支付认购款项。

5、限售期

乙方承诺所认购的由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自金开新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三）协议生效、有效期及终止

-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协议的有效期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3、出现以下情形时本协议终止，双方均不负法律责任。
 - （1）本协议约定的甲乙双方之义务履行完毕；
 - （2）本协议约定之有效期届满；
 - （3）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出现不可抗力因素。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00,0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5.0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非公开发行前		非公开发行后	
	股票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票数量（股）	持股比例
通用技术国际	0	0.00%	100,000,000	5.01%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最终股份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六个月。除前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冻结等。

五、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六、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一年及一期内未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重大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若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保障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无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康虎彪

2022 年 11 月 9 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天津市
股票简称	金开新能	股票代码	6008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2区1号楼2801,290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变动前：持股数量 0 股，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有限售条件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100,0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01%</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详见“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备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备注：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外

（本页无正文，为《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康虎彪

2022 年 11 月 9 日